

微关注

新一批改装歼10飞行员
八成都是00后

@央视军事
(中央电视台国防军事频道官方微博)

近日,南部战区空军航空兵某旅,新一批改装歼-10飞行员全部完成单飞。据了解,这一批新员80%以上都是“00后”。他们已经具备了独立驾驶歼-10的能力,向着成为一名合格战斗员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微致敬

一级消防长的奖章多到胸前挂不下



@人民日报
(《人民日报》法人微博)

近日,浙江杭州,消防员们看着一级消防长朱百洪胸前的奖章,忍不住羡慕地摸个不停。作为浙江消防史上首位一级警士长,朱百洪曾参加救援任务5000余起,救助过700多人。

微视野

韩国扩增飞中国张家界航线

@人民日报海外版-海外网
(人民日报海外版官方网站)

韩国航空业界正积极准备扩增中国航线的工作。其中,大韩航空决定从4月23日起运行每周3次仁川至张家界航班,济州航空计划在夏季航班日程中增加每周4班由全罗南道务安至张家界航线。今年1~2月,张家界接待的入境游客中,韩国游客45823人次,占比达43%。

韩国旅游网站上,湖南张家界被评为“韩国人喜爱度第一”的中国景点。韩国民间据说还流传着这样一句话:“孝顺父母,就送他们去张家界旅游。”

凯特王妃就医记录“被窃未遂”
英国医院第一时间上报王室

@参考消息
(《参考消息》官方微博)

据西班牙《世界报》网站3月20日报道,英国私立医院伦敦诊所的一名工作人员试图查阅凯特王妃的医疗记录,医院已就此展开调查。今年1月,凯特在该医院接受了“预定的腹腔手术”。

医院管理层在意识到有人试图“窃取”凯特王妃的医疗记录后,第一时间联系了肯辛顿宫。一名王室发言人对媒体表示,这是“伦敦诊所的内部事务”。

凯特于1月16日在伦敦诊所接受了手术。她在术后住院14天,当时就引发了各种猜测。肯辛顿宫没有提供有关其手术或病情的任何进一步细节,仅报告说她在出院几天后“身体状况恢复良好”。



请关注“浙江公告”微信号

动动手指自助申请公告发布——
公告上传、查询、自助缴费……
“一次都不用跑”就能搞定

二维码见右边

(2023)浙0726民初4046号

潘理:本院受理原告李巧萍与被告潘理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726民初40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限被告潘理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归还原告李巧萍借款35860元及利息(利息以借款本金34000元为基数,从2023年3月1日起按每日万分之二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如果未按判决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780元,公告费650元,共计1430元,由被告潘理承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原告诉请:一、判令被告归还12万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从2014年9月5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二、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本案依法由审判长黄小英,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定于2024年5月14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6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一、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578700元和利息1437503.77元(利息计算至2015年6月9日701300元及从2015年6月10日起按一年期LPR暂算至2023年12月10日的利息756203.77元,实际应算至还清之日止)、违约金515740元,合计4531943.7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本院依法由审判员盛云扬独任审理,定于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在本院第5法庭(兰溪街210号)公开开庭进行审理。请你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